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6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623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7.78元/股,发行数量为4,060万股,其中,网下配售数量为81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定价发行数量为3,2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
3、本次发行的网下配售工作已于2008年5月16日结束。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已全额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的配售过程已经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4、根据2008年5月15日公布的《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公告》(以下简称“《网下网上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亦视同网下申购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达成配售通知。

一、网下申购情况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37号令)的要求,按照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询价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
根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最

最终统计如下:

参与本次网下配售的询价对象共计82家,配售对象共计242家(全部为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机构)均参与了初步询价,其中申购总量为166,460万股,实际冻结资金总额为1,295,068.80万元人民币。本次有效申购(指参与了初步询价,申购数量符合有关规定,并以有效资金账户足额缴纳申购款的)的配售对象为242家,有效申购总量为166,460万股,有效申购资金总额为1,295,068.80万元人民币。
二、本次发行网下申购获配情况
本次发行中通过网下配售向配售对象配售的股票为810万股,有效申购为166,460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配售比例为0.4866033882%,超额认购倍数为206.51倍。
三、网下配售结果
配售对象的获配数量如下:(见附件)
注:1、上表中的“获配股数”是以本次发行网下配售中的配售比例为基础,再根据《网下网上发行公告》规定的零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后的最终配售数量。
2、配售对象可通过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申购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3、本次配售产生191股零股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四、持股锁定期限
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自本次发行中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方可上市流通,上市流通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冻结。

五、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配售对象申购款(含获得配售部分)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六、发行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配售对象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

的主要承销商国信证券联系。

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82130566、82130572
传真:0755-82133203、82133303
联系人:张小奇、张闻晋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5月20日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08年5月16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通产丽星”A股3,240万股,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并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471,111户,有效申购股数为36,752,166,000股,配号总数为73,504,312个,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73504312。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

0.0881580934%,超额认购倍数为1,134倍。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发行人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08年5月20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08年5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5月20日

附表:配售对象的获配数量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股票账户名称(深圳),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股), 序号, 股票账户名称(深圳),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股), 序号, 股票账户名称(深圳),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股), 序号, 股票账户名称(深圳),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股)

江苏省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经江苏省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决定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8年6月20日(星期三)14:00
二、会议地点:南京市龙蟠路161号南林大厦3楼多功能厅(南京火车站东10路、66路新庄下)
三、会议主要议题:
1、审议《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审议《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审议《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审议《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5、审议《200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6、审议《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7、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8、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和监事会董、监事成员。
四、出席会议人员:
1、国有股、法人股股东,已经办理股票托管登记并持有确认书的社会公众股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董事会邀请的有关部门和中介机构的代表。
五、会议登记方法及地点:
1、国有股、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工商局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登记。
2、个人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票确认书,委托代理人持

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本人身份证和股票确认书登记。
3、登记时间:6月20日12:00-13:30
4、登记地点:南京市龙蟠路161号南林大厦3楼多功能厅
六、其他事项:出席会议的所有股东膳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会议当天不办理年度红利领取事宜。
联系地址:南京市洪武路23号隆盛大厦18楼董事会秘书室
邮编:210005 电话:025-86899386 传真:025-86899316
联系人:尤丹 张红岩
特此公告。
江苏省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本人出席江苏省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持有股权数(大写):
受托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可复印或自制)

股票代码:601939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公告编号:临2008-00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08年5月19日在北京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6名,实际亲自出席董事12名,委托出席董事4名。格里高利·利尔董事、彼得·列文爵士、詹妮·希普利董事和黄启昌董事委托伊琳·若诗董事代为出席。会议由郭树清董事长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副行长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决议聘任朱小黄先生为本行副行长。其任职资格尚需中国银监会核准。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同意。
朱小黄先生,51岁,中国国籍,自2006年4月起出任本行首席风险官;2006年3月起任本行风险管理与内控委员会常务副主任;2004年10月至2006年3月

任本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2001年5月至2004年10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行长;1999年3月至2001年5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营业部总经理;1997年3月至1999年3月任中国建设银行辽宁省分行副行长;1996年4月至1997年3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信贷管理部副经理;1995年4月至1996年4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信贷一部副主任;1993年9月至1995年4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办公室副主任。朱先生是高级经济师,中国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2006年获中山大学世界经济专业博士学位。
二、关于向四川地震灾区捐款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的决议向四川省人民政府捐款人民币2000万元,用于支持受地震影响灾区的抗震救援及重建工作。
特此公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0888 股票简称:新疆众和 编号:临2008-016号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不再持有新疆众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博闻科技持有新疆众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608.70万股。根据《新疆众和股权转让协议书》,受让方博闻科技将继续履行股改承诺义务。
2006年11月15日,博闻科技将所持有的新疆众和2608.70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质押目前仍未解除。原股东所持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对应的上市公司流通股不因原股东将股份转让而发生变化。
(2)2006年10月25日,公司实施了200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和公积金转增方案,即以公司2006年6月30日总股本118,277,256股为基数,每10股送3股并派现金红利0.34元(含税),每10股转增1股。实施后,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53,786,600股,博闻科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36,521,800股,上海宏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其他34家股东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13,486,200股。
(3)2007年5月24日,公司第一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上市数量为13,486,200股,除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博闻科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外,上海宏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其他34家股东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全部上市流通。
(4)2007年9月14日,公司实施了2007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和公积金转增方案,即以公司2007年6月30日总股本165,588,158股为基数,每10股送6股并派现金红利0.67元(含税),每10股转增2股。实施后,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96,815,880股,博闻科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65,739,240股。
(5)2008年1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54,000,000股,具体发行对象、认购数量、限售期限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认购数量(万股), 限售期限

(6)由于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方案和200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公司总股本的增加,以及第一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导致各有限条件流通股股东的持股比例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额比例(股改实施后),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额比例(非公开发行后),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说明(非公开发行后)

四、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股改保荐机构为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保荐机构对本公司申请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的履行承诺及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新疆众和的相关限售股份持有人履行了其在股改安置方案中做出的各种承诺,新疆众和本次相关限售股份持有人持有的有限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则的规定,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

性障碍。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9,805,868股;
博闻科技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9,805,868股,其中质押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本次上市流通数量为21,289,906股,未质押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本次上市流通数量为8,515,962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时间为2008年5月26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数量(股) 本次上市数量(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数量(股)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广东博闻已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2608.70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全部转让给其控股股东博闻科技,博闻科技成为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后新增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除以上情形外,公司其他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完全一致。

五、此前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2007年5月24日,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3,486,200股上市流通。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Table with columns: 单位: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股份总额

特此公告。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五日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3、其他文件